

# 新旧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会计处理之分析比较

王维思

(大庆市自然资源局,黑龙江 大庆 163000)

**摘要:**企业开展所得税会计处理工作时,要严格按照新旧企业会计准则开展,结合企业发展的实际状况,转变会计重心,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开展所得税会计处理工作,提升所得税会计处理的科学性。本文就新旧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会计处理进行探讨,以期能够有效提高会计处理工作的整体水平。

**关键词:**会计准则;企业;所得税

【DOI】10.12231/j.issn.1000-8772.2021.33.067

为了保障所得税会计处理工作顺利进行,要求企业的会计人员必须要掌握新旧企业会计准则,对比两者的异同之处,并更新现有的所得税会计处理理念,明确所得税会计处理流程,依据新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准确计算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和税前会计利润等,提升企业所得税计算的准确性。

## 1 企业所得税简述

企业所得税主要是指我国境内企业等组织生产经营所得以及相关征收的所得税,是企事业单位经营过程中扣除生产、经营等成本之后利润比例税务的一种。企业纳税人主要是指事业单位、各类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等,企业的征收对象主要是指我国境内企业和其他收入组织,企业管辖权主要分为两种形式,分别为居民管辖权和来源地管辖权,将企业分为非居民企业和居民企业,根据企业的具体状况确定其的纳税义务,其中居民企业主要是指在我国境内成立的企业,相关管理机构按照我国境内法律成立的企业以及设立的机构;非居民企业则是经营场所设立在国内,而管理机构却在国外的社会组织机构。除此之外,有来源为中国境内,但是未在境内设立场所和机构的企业也包括在内。

企业所得税让外资企业和国内企业站在同一个起跑线上,使得企业能够在公平的税收制度环境下共同竞争,不仅能够有效提升企业的投资能力,还能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加快企业走出国门的步伐,吸引更多的外资,在我国经济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除此之外,企业所得税还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国际双重征税,有利于增强我国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 2 新旧企业会计准则概述

详细了解新旧企业会计准则,可知,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企业计算所得税过程中,可以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财政部颁发的新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规定,运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开展所得税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新企业会计准则规范了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并规定了信息披露的相关内容,与旧企业会计准则相比,新企业会计准则的会计中心由以利润表为中心逐渐转移为以资产负债表为中心,这一状况导致其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时所采用的处理方法出现较大变化,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主要由一项基本会计准则、2项会计科目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会计表规定共同组成,在新准则体系中所得税准则本身的实施难度较大,相比较于应付税款法而言,所得税准则的理念更新较多,其更重视资产负债表。

## 3 分析应付税款法

就应付税款法进行分析,其主要是指本期税前应纳税所得额与税前会计利润之间的差异,这一差异会对纳税金额造成较大影响,应该将这一差异纳入至当期损益中,实际进行会计处理过程中不得出现递延的状况。除此之外,在应付税款的状况下,会计人员按照应付税款法开展所得税会计处理时,不需要确认应缴纳所得税额与税前会计利润之间的差异,这个过程中可以不计算这一差异对纳税金额造成的影响,基于此,可以将这一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中,当期损益的所得税费用与当期所应缴纳的所得税相同。

企业运用应付税款法开展所得税核算工作期间,需要根据企业所得税纳税标准设置两个科目,第一个科目为所得税费用,这一科目的作用主要为准确核算企业本期损益中所应扣除的费用,第二个科目为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这一科目的作用主要为准确核算企业应该缴纳的所得税,在企业纳税工作中发挥着关键的作用。

## 4 探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资产负债表税法主要是指企业开展所得税计算过程中,主要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进行核算,并且资产负债表中所展示的负债和资产均需要在按照新企业所得税标准计算,依据新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会计人员需要准确计算资产与负债之间的差异,并以此为依据确定企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就资产和负债之间的差异主要分为两种,一种为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一种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要求会计人员需要在上述表述的基础上确定企业每期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详细了解所得税费用的计算公式,主要为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减掉期初递延所得税负债,两者得到的最终数值加上企业本期应缴纳的所得税,并减掉企业本期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与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之间的差值,最终得到企业本期所得税费用。除此之外,就资产负债债务法这一概念中所指的暂时性差异进行分析,可知,其主要是指负债和资产由于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不同,所指示两者计算数据信息出现的差异,这一差异会导致企业的应纳税金额出现暂时性的差异,但是,这种暂时性的差异本身有着一定的回转性,其对未来应纳税金额造成的影响不尽相同。

其中,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主要是指企业确定清偿负债或者未来回收资产的情况下所应缴纳的所得税金额,这种状况会导致企业应纳税金额出现暂时性的差异,这种差异与其他类型差异本身有着较大的不同,其本身有着一定的回转性,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企业应纳税金额回转过程中应交所得税金额和应纳税所得额,针对这一状况,要求会计人员必须要应在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的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此时企业的账面资产价值会明显大于计税基础,部分状况下,企业的负债账面价值会明显小于其的计税基础,这个过程中企业会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是企业清偿负债过程中所应缴纳的所得税,以及未来回收的资产,这种类型差异会导致企业的抵扣金额出现暂时性差异,这种差异会在未来期间转回过程中减少,导致减回期间企业应缴纳的所得税额出现减少状况,未来时期企业所缴纳的应交所得税出现明显减少的状况。同时,会计人员必须要保证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必须要在当期抵扣完毕,一旦确定暂时性差异符合当期要求,确认符合要求之后,会计人员需要按照新企业所得税法确认递延所得税的资产,一旦企业的计税基础大于账面价值时,其就会出现可以抵扣的暂时性差异,或者企业负债的计税基础小于账面价值时,其也可以抵扣暂时性差异。除此之外,进行所得税核算工作期间,企业要合理运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方式,结合新企业所得税法律、法规要求设置四个科目,第一个科目为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这一科目主要应用于企业所得税核算工作中;第二个科目为所得税费用,这一科目主要运用于核算企业的所应扣除的所得税费用,这一费用本身为本期损益;第三个科目为递延所得税负债,这一科目主要运用于企业核算工作中,依据所得税准则准确确认企业所应缴纳税务暂时性差异,准确计算由于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企业所得税负债费用;第四个科目为递延所得税资产,这一科目主要运用于企业所得税准则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核算工作中,重点核算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企业所得税资产费用。

#### 5 新旧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会计处理之分析比较

实际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过程中,根据旧准则要求企业可以在纳税影响会计法与应付税款法中选择一个,其中纳税影响会计法主要是指损益表债务法和递延法,在应付税款法不确认的情况下,时间性差异会对企业的所得税造成较大的影响,在这一所得税核算方法的前提下,企业当期应交所得税与所得税费用之间相同,其中纳税影响会计法主要是指企业确认所得税时,本身存在一定的时间性差异,这种差异本身还会对企业的所得税金额造成一定影响,依据当期应交所得税的相关规定,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计算,所得税的金额主要是指时间性差异对企业所得税影响的金额与当期应缴纳的所得税,将两者相加的数据信息作为企业当期所得税费用,但是,在这种所得税计算方法的前提下,时间性差异本身对企业所得税造成的影响会在一定程度影响后期所得税分配和金额递延,基于此,损益表债务法与递延法的核算方法本身基本相同,两者的差异主要为开征新税和税率出现变动的状况下,基于此,运用损益表债务法时,必须要依据新税率确认已经确认得所得税影响金额,这个过程中递延法并不需要进行调整。但是,在新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法中,仅仅只规定了企业核算所得税时,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递延法、应付税款法、损益表债务法无法满足新企业所得税要求,其中资产负债表债务法以及损益表债务法都是以业主义权益理论为基础形成的,但是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是在资产负债表的基础上对相关信息进行核算及处理的,而损益表债务法是在损益表基础上开展债务核算的,两者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区别,但也有一定的相似性,即两者对应纳税款的核算都是一致的,均是根据税法规定基础开展税务核算的。但是损益表债务法应用的时候,会计核算要采用递延税款措施,从收益、费用以及损失核算的角度出发,结合现行税务法律法制以及会计管理

制度在确认项目的同时全部采用时间性差异,资产负债下的债务法递延所得税则是通过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以及计税基础而额上的差额进行计算,并确定税务信息。

综上所述,可知,实际进行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时,应付税款法的应用是按照税务税率计算损益,其过程要与现行税法相符。而核算则比较简单,但是其在应用的时候要符合债券发生制与本期收入相匹配的原则,但事实上中小企业对于会计信息质量要求不是特别高,这就导致了中小企业税务计算中主要以应付税款法为主。而大中型企业在经营中,因自身企业信息准确性、真实性要求比较高,则是以资产负债表债务法为主。特别是上市公司,为了能够与国际接轨,对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应用更为重视。因此,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应用更多的是侧重于暂时性差异现象,对差异处理要求更加符合资产以及负债的定义标准,这样能为企业决策提供更加科学、有效的会计信息,为市场经济繁荣提供参考。而且,资产负债表将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门别类地处理与披露,使其提供的会计信息更能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因此,无论从理论上的合理性还是从实践上的实用性来看,资产负债表债务法都具有优越性。但是,资产负债表债务法也存在某些不足,例如一些暂时性差异在原差异尚未全部转回的情况下,又产生了新的差异,很难分清差异的属性,由此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其合理性不足,这些问题还有待我们进一步地研究讨论解决,但无论如何,它毕竟是我国会计与国际接轨的产物,是我国会计发展创新的一个方向。所以使用者在选择哪种核算方法时应充分考虑本企业的情况和各种方法的特点,确定相关方法,使之既能符合国家政策,又能节省企业资源。

#### 6 结束语

所得税会计处理时,根据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可以运用应付税款法开展会计处理,但是,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时,可以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对比新旧企业会计准则,可知,大中型企业更适用于资产负债表债务法、中小型企业更适用于应付税款法。

#### 参考文献

- [1]冯述娜.新旧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会计处理之分析比较[J].北京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28(011):89-90.
- [2]钱丽丽.新会计准则对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的影响[J].环球市场信息导报:理论,2013,000(012):34-34.
- [3]冉宏国,李献焯,顾洪玲.新会计准则所得税会计处理的变化及对企业的影晌[J].冶金财会,2010,000(005):16-17.
- [4]尚占文.新会计准则所得税会计处理的变化及对企业的影晌[J].商场现代化,2018,000(008):140-141.